

國外專家學者來臺期間已支領日支生活酬金，可否再核給講座鐘點費

(原行政院人事行政局 95.4.14 局給字第 0950008737 號書函)

查行政院訂頒之「各機關聘請國外顧問、專家及學者來臺工作期間支付費用最高標準表」係規範各行政機關於聘請國外顧問、專家及學者來臺工作期間之最高費用支給標準，爰各機關聘請國外顧問來臺工作期間之支付費用，依規定應在上開表定最高標準範圍內支給，本案所詢聘請國外專家學者來臺期間另安排授課，如屬其來臺工作範圍及內容，該日已依上開規定支領日支生活酬金，則不得再另核給講座鐘點費。